

西安工业大学专著出版基金资助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 分析与评价

SHANGYE YINHANG GONGSI ZHILI FENGXIAN
FENXI YU PINGJIA

陈德胜 周平盛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70673054)资助项目

中国博士后基金(2005038092, 二等奖)资助项目

西安工业大学专著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 风险分析与评价

陈德胜 周平盛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马云霞

责任校对：刘 明

责任印制：张 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分析与评价 (Shangye Yinhang Gongsi Zhili Fengxian Fenxi yu Pingjia) / 陈德胜, 周平盛著.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7. 5

ISBN 978 - 7 - 5049 - 4270 - 8

I. 商… II. ①陈…②周… III.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研究—中国 IV. F832. 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70799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市场开发部 (010) 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 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尺寸 148 毫米 × 210 毫米

印张 5.75

字数 136 千

版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18.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4270 - 8/F. 3830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63263947

序

20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的国际金融危机，尤其是银行危机的严重后果表明，银行系统的脆弱性已经威胁到许多国家的金融稳定性，而商业银行最大的风险是治理风险。因此，世界各国的银行界、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国际清算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等对强化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越来越重视。

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于 1997 年 9 月颁布了《有效银行监管的核心原则》（简称巴塞尔核心原则），于 1999 年 9 月正式颁布了《健全银行机构公司治理》，强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公司治理原则对银行的重要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制定了《财务透明度良好行为准则》及《货币金融透明度良好行为准则》；世界银行还与 OECD 合作，建立了全球公司治理论坛（Global Corporate Governance Forum）以推进发展中国家公司治理的改革。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要求商业银行必须设立提名委员会；印度尼西亚银行规定在每家银行内部必须任命“合规稽核官”，直接负责审计商业银行是否符合印度尼西亚银行审慎性规定，合规稽核官必须具有独立性并承担责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要求加强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结构的监管；英国金融服务

局对商业银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任职要求；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也相继制定了一系列制度促进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完善。

近年来，中国政府、监管机构和银行业都在不断努力推进公司治理的完善。2002年6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中国银监会新近制定的《关于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治理改革与监管指引》等文件，意味着公司治理改革已经成为中国商业银行改革的重要内容。2004年3月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在研究部署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制改造试点工作时，明确要求“推行股份制改造，核心是建立法人治理结构”。可以看出，中国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尚存在许多问题，需要在理论与实践研究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有效控制公司治理风险及其引发的金融风险。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分析与评价》一书从公司治理风险的视角出发，在《巴塞尔协议》（Basel I—1988年协议和 Basel II—2004年协议）框架下，基于企业理论、信息经济学理论、公司治理中的利益相关者理论和金融中介理论，在研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特殊性基础上，通过理论文献综述与国际比较分析，从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雇员、投资者、政府监管环境、存款人、借款人等利益相关者的视角，对基于利益相关者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进行了定性分析与评价，尝试性地构建了由150个指标、

1 000分值构成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的定性评价指标，
可以为中国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实践提供借鉴。

希望陈德胜博士能够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资助下，
进一步对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风险进行定量测度和评价，
提高评价指标体系的可操作性、可靠性和准确性。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



200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研究意义	1
第二节 研究目标、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26
第二章 相关理论基础综述	30
第一节 企业理论及相关研究文献综述	30
第二节 金融中介理论	35
第三节 商业银行风险的信息经济学分析	43
第四节 相关研究文献综述	50
第五节 本章小结	59
第三章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国际比较	60
第一节 德意志银行公司治理的经验与借鉴	60
第二节 汇丰银行公司治理的经验与借鉴	63
第三节 花旗银行公司治理的经验与借鉴	67
第四节 东京三菱银行公司治理的经验与借鉴	73
第五节 中国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问题	74
第六节 本章小结	82
第四章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中的内部利益相关者分析	87
第一节 商业银行董事会治理的风险分析	89
第二节 商业银行监事会治理的风险分析	102

第三节	商业银行经理层治理的风险分析	107
第四节	商业银行雇员治理的风险分析	113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15
第五章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中的外部利益相关者分析	116
第一节	商业银行投资者治理的风险分析	116
第二节	商业银行借款人治理的风险分析	129
第三节	商业银行存款人治理的风险分析	132
第四节	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外部环境的风险分析	139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52
第六章	结语	153
第一节	政策建议	153
第二节	研究创新	163
第三节	研究展望	164
主要参考文献		165
后记		170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研究意义

一、研究背景

20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的国际金融危机，尤其是银行危机的严重后果，使国际学术界、实务界都将目光转向了金融机构的规范公司治理问题。OCC（Office of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美国财政部货币监理局）对银行失败的分析表明，许多银行失败的重要的直接原因就是不良的资产质量最终削弱了银行的资本头寸，银行遇到资产质量和资本问题的主要原因是董事会和经理人治理的失败：信息不完全的或疏忽的董事会和（或）经理人，过分活跃的董事会和（或）经理人，涉及首席执行官的问题，及其他的与董事会失察和管理缺陷相关的问题；董事会对管理活动和员工监督的失败导致了连续的不良的贷款政策，不完全履行内部政策和银行法，贷款识别不充足的问题和无效的资产负债管理^①。Anderson（2000）在对 1977 ~ 1996 年 20 年间日本银行的治理结构进行系统研究后认为，低

^① Office of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Bank Failure: An Evaluation of the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the Failure of National Banks*, Washington, DC: OCC., 1988.

效的治理结构加重了日本银行危机^①。Simon (2001) 认为, 东南亚金融危机暴露了印度尼西亚银行业公司治理的系统性缺陷^②。

银行作为各种市场活动中最重要的金融中介, 其经营质量的好坏不但影响到自身的生存和发展, 而且关系到广大储户的利益和社会稳定。特别是在缺乏存款保险制度的情况下, 一家银行发生的挤兑或破产可能引致整个银行体系的崩溃。但是, 商业银行资本金比较低, 无论是股东还是经理都有较大的投资冲动, 因此, 商业银行需要一个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 对银行经理的行为进行监督, 减少过度投机行为, 保证将自身的利益和银行的长远发展结合起来, 最终保护存款人的利益, 保证商业银行的稳健经营和发展。如果中国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普遍存在缺陷, 会导致金融体系的不稳定乃至整个银行主导型经济体系的系统性风险; 而独立有效的公司治理, 尤其是董事会治理可以获取及维持公众对银行体系的信任和信心, 保证银行业乃至整个经济体系的稳健运行。

(一) 公司治理规范文件的陆续颁布

20 世纪 90 年代, 国际上陆续颁布了许多公司治理方面的规范文件:

1. 《公司治理的财务方面》

20 世纪 80 年代, 许多英国著名公司相继倒闭, 引发了英国对公司治理风险的讨论。1992 年 12 月, 于 1991 年 5 月成立的英国公司治理的委员会 (Cadbury Committee) 颁布了《公司

^① Anderson and Campbell: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Banks in Indonesia*, ADBI Working Papers, 2000.

^② Simon: *Corporate Governance on Indonesian Banks*,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Ph.D. Thesis, 2001.

治理的财务方面》的报告，强调公司治理在企业发展中的关键作用和公司治理的外部人模式，强调外部非执行董事即独立董事在内部控制和审计委员会中的关键角色，突出了董事会的开放性、透明性、公正与责任。

2. 《公司治理原则》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以来，公司治理风险更是成为全球关注的热点。1998 年 4 月 27 日至 28 日，由 29 个发达国家组成的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成立的公司治理专门委员会，于 1999 年 6 月正式颁布并于 2004 年修订了《公司治理原则》（Principles of Corporate Governance），规定了公司治理框架，主要规定了股东权利、对股东的平等待遇、利益相关者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信息披露和透明度、董事会责任五个方面的内容。

3. 《健全银行机构公司治理》

自 20 世纪 70 年代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以来，受经济全球化和金融一体化、竞争与放松管制、现代金融理论与实践创新以及技术进步等因素的影响，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性大为加剧，不确定性越来越强，商业银行面临的风险越来越大，风险涉及的范围越来越广。1974 年 12 月在巴塞尔成立的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Basel Committee on Banking Supervision，简称巴塞尔委员会）于 1999 年 9 月正式颁布了《健全银行机构公司治理》，并对以下方面进行了界定：

（1）将银行公司治理阐释为由董事会和高级经理层组成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架构，处理公司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和其他相关者（包括银行雇员、客户、存款人、社区、监管当局和政府）的关系安排。

(2) 指出完善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核心是：明确董事会、高级经理层、监事会、股东和利益相关人之间的关系，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和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机制，保证银行管理、经营活动符合股东和利益相关人的利益。

(3) 界定良好的银行公司治理必备的基本要素：设定银行清晰的战略目标；确立银行价值至上的理念；全行各岗位的责权界定明确并得到实施；确保董事会成员胜任其职，并能独立工作；确保董事会对高级经理层，以及高级经理层对其属下的有效监督；充分发挥内部和外部审计人员的监控作用；确保报酬制度与银行的价值理念、经营目标和战略以及管理环境相一致；增强银行公司治理状况的透明度。

(4) 作为公司治理要件的战略和技术应包括：公司价值准则、行为规则及其他行为适当的标准，以及确保这些价值准则、规则 and 标准实施的体系；明确的公司策略，以计量公司业绩和个人贡献；清晰的职责和决策权限，包括建立从个人到董事会的审批等级体系；董事会、高级经理层和审计机构之间的交流和合作机制；强有力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内部和外部的审计职能，独立于经营体系的风险管理职能和其他制衡制度；对有可能产生较大利益冲突的风险暴露的特殊管理，包括与关联贷款人、大股东、高级经理层或公司内部重要的决策人（如交易员）的业务关系；对高级经理层、经理和雇员的激励体系，包括经济和管理上的激励，如薪酬、升职或其他认可方式；公司内部和公司与公众之间适当的信息流动。

巴塞尔委员会颁布的《健全银行的公司治理》，强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公司治理原则对银行的重要性，引起人们对以前发布的文件中有关公司治理问题的内容的注意，并提请银行和监管当局对公司治理的一些新问题予以关注，积极吸收各成

员国及其他监管机构发布的监管指导原则,以促进银行安全稳健经营。

4. 世界各国纷纷颁布公司治理原则

据南开大学公司治理原则研究课题组统计,截至2000年,世界上已出台各类公司治理原则约八十多个,仅在亚太地区,就有美国、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亚、中国香港、韩国、泰国、马来西亚等国家和地区制定的二十多个公司治理原则。世界各国公司治理文件陆续颁布的现实,说明了公司治理实践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迫切性。

(二) 国际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的不断显性化

商业银行最大的风险是治理风险。1980~1996年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四分之三左右的会员银行出现了严重的问题,引发了人们对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的关注^①。在1990~1991年间倒闭的286家美国银行中,90%的倒闭是由于公司治理风险所致。世界银行(2000)研究表明,引发亚洲金融危机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公司和银行在公司治理上的缺陷。如,韩国第一银行与韩宝(Hanbo)钢铁公司的“贷款回扣丑闻”;曼谷商业银行由于关系借款和对政客贷款而倒闭;菲律宾东方银行涉及业主关系贷款;日本信贷银行主席和6位经理被捕等事件。商业银行薄弱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会引发储蓄和信贷危机,从而带来巨大的金融风险。亚洲金融危机使人们更深刻地认识到完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重要性,亚洲金融危机的教训表明了银行公司治理对银行风险的内在影响机制以及对降低系统风险和维护金融体系稳定的重要性。内部控制机制的缺陷和

^① Lindgren, C. J. G., Garcia and M. I., Saal.: *Bank Soundness and Macroeconomic Policy*,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Washington, D. C., 1996.

高管人员的渎职被理论界和实践界公认为是巴林银行倒闭案中的两大根本性原因。

金融风险增加了人们对银行业的关注，使商业银行从对一般公司的专家式债权监督、市场评价式监督和作为公司股东而参与公司治理的治理者转变到被治理的对象，推动了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研究和实践在全球范围内的兴起。

银行系统的脆弱性已经威胁到许多国家的金融稳定性，促使世界各国的银行界、巴塞尔委员会、国际清算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等对强化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越来越重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制定了《财务透明度良好行为准则》及《货币金融透明度良好行为准则》；世界银行还与OECD合作，建立了全球公司治理论坛（Global Corporate Governance Forum）以推进发展中国家公司治理的改革。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要求商业银行必须设立提名委员会；印度尼西亚银行规定在每家银行内部必须任命“合规稽核官”，直接负责审计商业银行是否符合印度尼西亚银行审慎性规定，合规稽核官必须具有独立性并承担责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简称美联储）要求加强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结构的监管；英国金融服务局对商业银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任职要求。

国际上商业银行的实践表明，商业银行最大的风险是治理风险，金融风险推动了公司治理实践。

（三）中国公司治理理论和实践的研究背景

中国经济理论界对公司治理结构问题的研究始于20世纪90年代初。1993年11月，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在借鉴国外有关公司治理的理论及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中国公司治理结构问题展开了讨论，提出了若干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1994年8

月，国家经贸委与中国经济改革的总体设计课题组在北京举办了题为“中国经济体制的下一步改革”的国际研讨会，美国斯坦福大学的青木昌彦（M. Aoki）教授和钱颖一教授首次将“公司治理”的概念框架引入了对中国企业改革的理论分析之中^①。1995年6月，《经济研究》编辑部在北京召开了“国有企业改革中的委托—代理关系问题”学术座谈会，与会学者从委托—代理关系的角度对公司治理结构问题进行了探讨，提出了若干有意义的理论命题和政策建议^②。1995年7月，中国留美经济学会等在上海举办了国有企业改革国际研讨会，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美国芝加哥大学的米勒（Merton H. Miller）教授在其题为“公司治理的两种不同策略”的演讲中，分析了当代经济中两种最主要的公司治理模式，并给出了有关公司治理结构的定义。1999年9月，中共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正式提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是公司制的核心。要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形成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所有者对企业拥有最终控制权。董事会要维护出资人权益，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对公司的发展目标和重大经营活动作出决策，聘任经理层，并对经理层的业绩进行考核和评价。2003年11月，在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上，温家宝总理指出，“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关键”。

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李维安教授在2001年11月24日至

① 青木昌彦、钱颖一：《转轨经济中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人控制和银行的作用》，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6。

② 《经济研究》编辑部：《国有企业改革中的委托—代理关系问题学术座谈会纪要》，载《经济研究》，1995（8）。

25 日主持了以“跨国公司治理与公司治理原则”为主题的第一届公司治理国际研讨会，在 2003 年 11 月 15 日至 16 日主持了第二届公司治理国际研讨会，推动了公司治理规范研究和实证研究、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但对指导中国公司治理实践的、符合中国实际社会经济环境和发展阶段的公司治理理论的研究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从以上有关中国公司治理问题讨论的最初几年的简要回顾中可以看出，中国对公司治理问题的研究尚处于概念厘清和基本讨论阶段。

因此，本书拟在借鉴国际公司治理理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重点研究符合中国实际社会经济环境和发展阶段的公司治理理论，以对指导中国公司治理的实践提供参考。

（四）中国商业银行公司治理风险的研究意义

世界各国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法律制度等宏观环境因素的变迁差异，以及股权结构分散化程度、资本市场发育程度、经营复杂化和公众化程度等微观市场因素的不同，决定了一个国家或地区在不同时期的公司治理结构的不同特点。

随着经济全球化、金融自由化以及银行业务国际化的发展，中国将从一个相对封闭的、主要是国内性的金融体系逐步融入一个更加开放的、全球化的金融体系。在此过程中，中国既面临着重组金融体系的重大机遇，又面临着可能引发金融风险的挑战。良好的公司治理正是确保银行利益相关者利益均衡的制度安排，它是银行良好运作和科学管理的根源和基础，是实现银行价值最大化目标的制度保障。

中国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自改革开放以来经历了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到企业化，再到商业化的系列渐进式改革，凸显出

明显的国家主导型特征的公司治理模式，与现代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模式相比存在较大差距，导致出现信贷约束软化、资产质量低下和激励机制弱化等问题，更容易引发金融风险。中国各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的现实与《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要求还有很大距离（见表 1-1）。

表 1-1 中国商业银行与巴塞尔银行公司治理准则差异

差异项目	中国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准则	巴塞尔银行公司治理准则
1. 公司治理含义	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经理层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间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以及科学、高效的决策、激励和约束机制	涉及银行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一套关系
2. 战略目标和企业文化	不具备清晰的企业战略目标和企业文化	董事会负责建立可以指导银行持续开展经营活动的战略和公司价值
3. 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及其职责和权利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经理层	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经理层
4. 监督机制	内控机制薄弱，稽核部门作用未充分发挥	内外部审计师作用最大
5. 激励机制	短期激励	激励方法与银行的道德价值、目标、战略和控制环境一致
6. 信息披露	不具体	透明度高，信息披露机制强
7. 外部支持环境	未规定	规定
8. 监管机构等利益相关者的作用	未规定	规定

近年来，中国政府、监管机构和银行业都在不断努力推进公司治理的完善。2002 年 6 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股份制商